

共青团正宁县委2019年部门决算公开 情况 说 明

根据县政府、财政局要求，现将我委2018年决算情况公开如下：

一、部门职能

团县委是组织、引导、服务全县青少年，维护青少年合法权益的先进群众团体组织，主要指导全县共青团的组织、协调任务，负责全县青少年的思想引导工作。团县委现有在职职工 4 人。

二、机构设置

根据正编办发〔2012〕99号文件规定我单位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机构 1 个，独立核算 1 个，与上年无增减变化。

三、人员情况

（一）人员编制情况：根据县委办发〔2012〕99号文件及正机编办发〔2018〕09号《正宁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给团县委、县妇联核增机关事业编制的通知》核定，我单位现有编制5个，其中行政编制3个，机关事业编制2个，含书记1名，副书记1名。年末实有人数4人（其中行政人员2人，事业2人）无人员超编。

（二）人员变化情况：2018年年末在职4人；2019年年

未在职人员4人。人员无变化。

四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说明

(一) 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: 2019年正宁县团委财政拨款收入41.85万元,与财政部门对账一致,无差异。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,无上级补助收入,无事业收入,无经营性收入,无其他收入,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为20.03万元,与财政部门对账一致,无差异。

(二) 收入支出执行情况: 2019年度收入总计61.87万元,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1.85万元,占本年度收入67.64%;附属单位上缴收入20.03万元,占本年度收入32.36%。本年度支出总计49.171万元。上年结转结余0.71万元。

五、“三公”经费说明

2019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为:0.05万元,其中,公务接待费为0.05万元,占全年“三公”经费总支出的100%。

六、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

2019年度我单位财政应返还额度为0.71万元,年末未0.

七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无。